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基本情况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雅化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因公司在转型升级过程中积极拓展军工业务，现依据军工业务特点与国家相关规定，新增军工业务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标准，公司会计估计相应变更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业务板块	涉及企业	计提基数	计提标准
军工	火炸药及其制品研制、生产与试验企业	营业收入（1,000 万元及以下的部分）	5.00%
		营业收入（1,000 万元至 10,0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）	3.00%
		营业收入（10,000 万元至 100,0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）	1.00%
		营业收入（100,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）	0.50%
	其他军用危险品研制、生产与试验企业	营业收入（1,000 万元及以下的部分）	4.00%
		营业收入（1,000 万元至 10,0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）	2.00%
		营业收入（10,000 万元至 100,0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）	0.50%
		营业收入（100,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）	0.20%

二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涉及公司军工业务，包括火炸药及其制品研制、生产与试验企业以及其他军用危险品研制、生产与试验企业。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，不需追溯调整，对经审计净利润的影响比例未超过 50%，对经审计股东权益的影响比例未超过 50%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军工业务特点进行的合理变更，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

财务状况，且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军工业务特点，拟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修订，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依照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会计估计进行变更，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0日